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4-009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55,674.60	162,514.21	-4.21
营业利润	15,588.42	28,220.82	-44.76
利润总额	15,530.69	28,207.06	-4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14.35	25,268.06	-4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26.41	23,484.90	-4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0	1.65	-45.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7%	19.88%	下降12.5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42,677.40	298,296.90	14.88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94,861.34	188,728.69	3.25
股本	15,841.99	11,315.71	4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30	16.68	-26.26

注:1.基本每股收益上年同期数系报告期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重新计算所得,除此之外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数据若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5,674.60万元,同比下降4.21%;营业利润15,588.42万元,同比下降44.76%;利润总额 15,530.69万元,同比下降44.9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214.35万元, 同比下降4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2,926.41万元,同比下降44.96%;基本每股收益0.90元,同比下降45.45%。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342,677.40万元,较年初增长14.8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194,861.34万元,较年初增长3.25%;股本15,841.99万元,较年初增长40.00%。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项 目	增减变动幅度(%)	主要原因
营业利润	-44.7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有所减少,费用端如建立研发中心,研发团队扩充等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其次是两个海外工厂设立,筹建费用大幅增加;第三届国际国内市场开拓等导致销售费用大幅增加;第四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个别客户超期的应收账款进行全额坏账计提;第五是公司实施管理变革支付的咨询服务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44.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	-45.45	
股 本	4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三、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2、本公告所载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公告编号:2024-007

债券代码:127102 债券简称:浙建转债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触发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浙江建投

2、债券代码:127102 债券简称:浙建转债

3、转股价格:11.01元/股

4、转股期限:2024年7月1日至2029年12月24日

5、截至2024年2月6日,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2月6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预计将可能触发“浙建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124号”文予以注册,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方式进行。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1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4年1月16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浙建转债”,债券代码“127102”。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 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等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3)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截至2024年2月6日,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2023年12月26日至2024年2月6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11.01元/股的85%,即9.36元/股的情形,预计将可能触发“浙建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规定,“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修正或者不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或者重组报告书的约定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依据上述规则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履行审议和披露义务。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浙建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特此公告

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二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652 证券简称:京仪装备 公告编号:2024-008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2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二街8号院14号楼A座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0,623,4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0,623,4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990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990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董事长李英龙主持现场会议。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郑帅男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623,4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623,4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623,4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623,4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0,623,4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4,473,44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审议的议案2、3为特别决议议案,均已获得本次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审议的议案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审议的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晓燕、胡鑫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京仪自动化装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4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贝通信”)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2月2日以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24年2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六兵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子公司项目投资需要,公司拟为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担保,为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

2、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投资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项目计划新建厂房、仓库及配套设施,购置先进生产、检测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5GWh锂离子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的能力。

本项目投资总金额不超过8亿元,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建设及其他、预备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贝通信及(或)子公司,项目由中贝通信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借款、项目融资及通过各种渠道筹集的资金。

2、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智算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投资智算中心建设项目,项目拟在多地建设算力集群,为客户提供算力服务。

本项目投资总金额不超过30亿元,主要包括软、硬件购置、场地及配套投资等支出。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贝通信及(或)子公司,项目由中贝通信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银行借款、项目融资及通过各种渠道筹集的资金。

2、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智算中心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国移动与公司就募投项目签订的集中采购项目框架协议中约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协议施工服务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协议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在本协议自动延续期内,如果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本协议有效期终止:(1)甲方公布有关本协议施工服务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的,则本协议至该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开始执行之日终止;(2)订单或合同总金额达到上限金额,则本框架协议终止;(3)甲方提前15日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的,则本协议至该通知载明的日期当日终止。

受各地疫情影响,中国移动在上述集中采购项目项下的建设需求不及预期,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不及预期。在框架协议约定的有效期2023年12月31日之前,除内蒙移动外,中国移动未公布其他与募投项目相关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因此,除内蒙移动外,上述集中采购项目框架协议有效期自动延期一年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随之延期。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生导致协议自动延续期内有效期终止的情形。

2、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2月23日于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投资智算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

2、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7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

● 投资金额: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投资金额不超过8亿元

● 风险提示: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国际形势动荡、贸易保护主义、国内外大宗商品短缺或价格上涨等因素均可能影响企业的发展。当下国际形势复杂,经济形势多变,会对本公司及上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生产经营情况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受新能源行业近年来高速发展的影响,动力电池与储能领域竞争者相对较多,竞争激烈程度有进一步增强的趋势。因此,未来公司将继续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公司无法有效提升自身竞争实力,快速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和瞬息万变的市场环境,则可能出现服务或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及客户流失的情形,进而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减弱的风险。

(三)资金筹措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积极采用各种融资手段,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新建项目早日实现达产达标,降低财务风险。

(四)项目审批风险

本项目相关审批正在办理中,预计取得相关审批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但仍存在后续相关政府部门审批不能获得通过的风险。

(五)项目建设风险

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1年, 实施期间可能面临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而导致建设延期、不能按时交付使用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投资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项目计划新建厂房、仓库及配套设施,购置先进生产、检测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5GWh锂离子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的能力。

本项目投资总金额不超过8亿元,主要包括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建设及其他、预备费用和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子公司。

本项目为中贝通信华东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具体详见《关于与合肥蜀山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招商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动力电池及储能系统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项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

2、项目建设地点:合肥蜀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运河新城

3、项目实施主体:中贝通信及(或)子公司

4、项目建设周期:1年

5、投资金额:8亿元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银行借款、项目融资及通过各种渠道筹集的资金

7、项目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随着“双碳”以及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战略目标的逐步推进,国内动力电池和储能技术、产业链不断发展完善和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各地纷纷出台各种支持新能源发展的扶持政策,为动力电池、储能市场带来了巨大的发展空间。

本项目产品将采用优质锂离子电芯并搭配高效的电池管理系统, 生产高品质的动力电池组和储能系统。公司将在现有人员和技术的基础上,引入行业内具有丰富经验的技术专家及团队,同时与产业链重要企业建立合作,从人员和技术上保障项目的实施。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是基于公司内在发展需求及相关产业发展机遇所做出的战略性选择,旨在立足于合肥新能源产业集群和政策优势,充分发挥公司的资金、产业建设、资源等优势,实现公司在动力电池和储能领域的产业布局,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为上市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支撑。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一)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国际形势动荡、贸易保护主义、国内外大宗商品短缺或价格上涨等因素均可能影响企业的发展。当下国际形势复杂,经济形势多变,会对本公司及上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生产经营情况产生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市场竞争风险

受新能源行业近年来高速发展的影响,动力电池与储能领域竞争者相对较多,竞争激烈程度有进一步增强的趋势。因此,未来公司将继续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如果公司无法有效提升自身竞争实力,快速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和瞬息万变的市场环境,则可能出现服务或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及客户流失的情形,进而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盈利能力减弱的风险。

(三)资金筹措的风险

本次投资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金额较大,未来投资支出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减少或负债增加,进而加大公司相关财务风险。若资金筹措的进度或规模不达预期,则可能影响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等风险。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积极采用各种融资手段,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力争新建项目早日实现达产达标,降低财务风险。

(四)项目审批风险

本项目相关审批正在办理中,预计取得相关审批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但仍存在后续相关政府部门审批不能获得通过的风险。

(五)项目建设风险

动力电池与储能系统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1年, 实施期间可能面临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而导致建设延期、不能按时交付使用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4-010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2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2月2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1号中贝通信大厦2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2月23日

至2024年2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投资智算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20	中贝通信	2024/2/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具有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需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同时还需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函;法人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信函以到达地邮戳为准。

(二)登记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江汉经济开发区江兴路1号中贝通信大厦22楼会议室

(三)登记时间2024年2月22日,14:00-17:00。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谭梦芸女士、程彰昊先生;

联系电话:027-83511515; 联系传真:027-83511212。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2月2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	《关于投资智算中心建设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5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2月6日,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4年2月2日以电话、微信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姚少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国移动与公司就募投项目签订的集中采购项目框架协议中约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如果甲方没有公布有关本协议施工服务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则本协议到期后自动延续一年。在本协议自动延续期内,如果发生以下情形之一,本协议有效期终止:(1)甲方公布有关本协议施工服务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的,则本协议至该最新集中采购结果开始执行之日终止;(2)订单或合同总金额达到上限金额,则本框架协议终止;(3)甲方提前15日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的,则本协议至该通知载明的日期当日终止。

受各地疫情影响,中国移动在上述集中采购项目项下的建设需求不及预期,导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不及预期。在框架协议约定的有效期2023年12月31日之前,除内蒙移动外,中国移动未公布其他与募投项目相关的最新生效的集中采购结果。因此,除内蒙移动外,上述集中采购项目框架协议有效期自动延期一年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随之延期。截至本公告日,未发生导致协议自动延续期内有效期终止的情形。

2、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4-006

债券代码:113678 债券简称:中贝转债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为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贝通信”)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为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容博达”)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0,000万元,为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能源”)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0,000万元。实际担保额度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未对容博达、安徽新能源提供担保,公司为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476.60万元(其中含2,000万美元担保按汇率1美元=7.1883元人民币折算)。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持有容博达9%股份的少数股东为中贝通信为容博达提供的40,000万元额度范围内的担保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项目投资需要,公司拟为容博达、安徽新能源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具体担保情况预计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含直接和间接)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中贝通信	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	0	40000	22.42%	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中贝通信	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	91%	0.34%	0	40000	22.42%	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是

注: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2023年10月8日,尚无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基于谨慎性原则,视同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行审议。

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容博达云计算数据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经济开发区振兴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7栋6层614室

4、法定代表人:李六兵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91%,陶贤才持股9%

7、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2,764,435.60
负债总额	210,298.06
资产净额	62,554,137.54
项目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326,484.85

(二)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5,000万元

3、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新产业园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A座208-08

4、法定代表人:李六兵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批发;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数字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与本公司的关系:系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100%

7、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指标:

中贝(安徽)新能源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2023年10月8日,无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